

他乡故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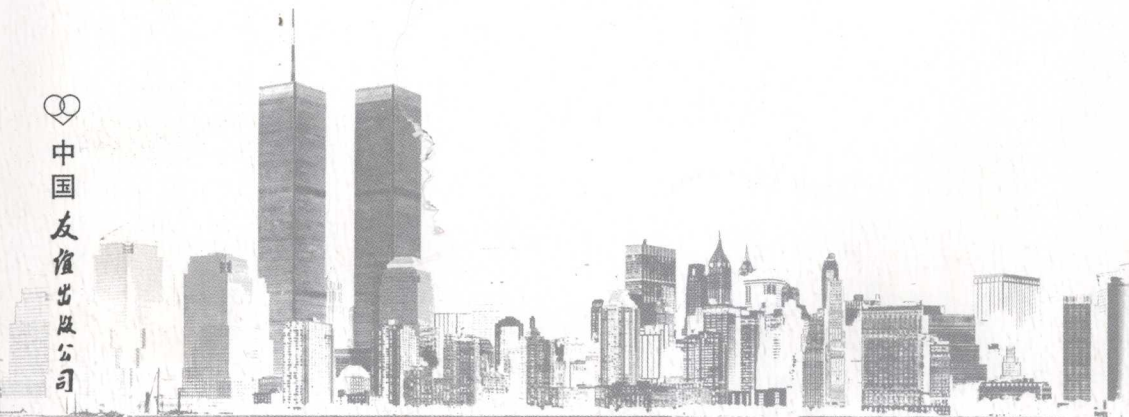
对奥地利人来说，我是个波西米亚人；
在德国人眼里，我是奥地利人；
就整个世界而言，我是犹太人，
所有的地方都勉强收留了我，
但没有一个真正欢迎我的地方，我是一个没有国籍的人。

——奥地利作曲家马勒

王瑞 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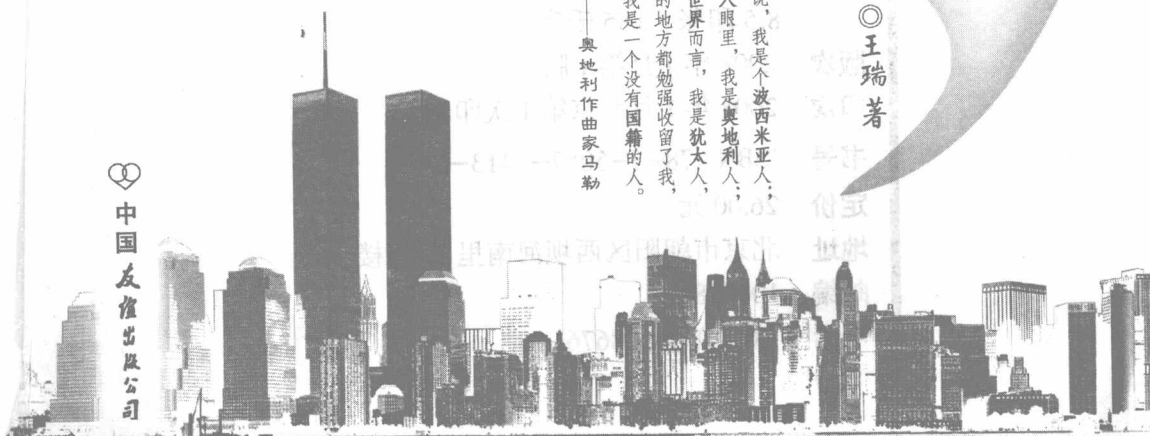
他乡故国

◎王瑞著

对奥地利人来说，我是个波西米亚人，
在德国人眼里，我是奥地利人，
就整个世界而言，我是犹太人，
所有的地方都勉强收留了我，
但没有一个真正欢迎我的地方，我是一个没有国籍的人。

——奥地利作曲家马勒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他乡故国 / 王瑞著.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08.1

ISBN 978-7-5057-2413-6

I. 他… II. 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202869号

书名	他乡故国
作者	王瑞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规格	880 × 1230 毫米 24 开本 8.5 印张 185 千字
版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2413-6
定价	26.0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在错位与并置中造就新视界

——读《他乡故国》

苏 炜

“这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这是希望的春天，也是绝望的季节……”作者在《他乡故国》的开篇扉页上引用的狄更斯《双城记》里这段著名的话，既可以视作小说的主题旋律，也可以看作书中的叙述本事（小说主人公伟在20世纪60年代后期就是以《双城记》原文本开始自学英语的），甚至，更可以视为小说的基本结构方式——从书题《他乡故国》开始，这样场景分置、相互对立、逆向联系的词义、主旨、情境、情绪以至人物关系等等，就成为贯穿全书的一种“有意味的形式”，也成为抓住读者的阅读期待和阅读兴趣的一种叙述策略。

在我看来，王瑞的《他乡故国》有别于一般“留学生文学”或“新移民文学”的地方，正在于这样一种





刻意为之的情境的错位与场景的并置——它不是一个时序性的由困苦挫折走向成功辉煌、由苦哈哈到甜丝丝的“成长故事”或“奋斗故事”；它也不是一种失落于东西文化夹缝之间的文化乡愁式的自怜自叹。它的每一段故事都是独立的，但又互为背景；它的每一个色块都是具体的，充满斑斓可触的细节却又并非“零度进入”的繁琐写实。正是在“他乡与故国”“他乡成故国”“故国变他乡”的强烈对立和对比中，由生命场景的切割感，带出时代的裂变和世态的荒诞；在时空交错的人性冲撞和场景交织中，生发出一种迂回深挚的世变之思和沧桑之叹。

我喜欢此书叙述中那种跳跃的色块感和节奏感。如果要寻找此书的叙述主干，或者可以这么说：这是一个中国男人与几个东、西方女人之间跨时空、跨种族的感情故事。主人公伟和他的少年恋人——他暗恋的英文老师周雯瑶和暗恋他的儿时玩伴娟娟的情感纠葛；主人公齐伟植先后和两个同叫苏珊的西方女人误打误撞、阴差阳错的邂逅相遇又悠忽离散；着墨不多却形象鲜活的那个不是亲生却视如己出的女儿蘑菇以及那个默默爱恋并甘于付出、最后却大恸而退的秘书南希。因为场景交错并置的特殊叙述方式，笔者注意到，其实作者的人物设计甚至细节的穿插也是并置交错的——比如，伟在初识“周老师”时在读《红与黑》，书中的于连与“市长太太”德瑞夫人的暧昧情感，与现实中伟与“第一把手夫人”周雯瑶的情感的暧昧，就是一个对照；齐伟植生命中遭遇的两个同样名叫苏珊的西方女人，一粗俗一温雅，也是比照推动情节发展的。包括伟读《牛虻》中的结尾，琼玛收到亚瑟的绝笔书中那段话：“亲爱的琼，明天早上，太阳升起来的时候……”在书中先后两次出现（还包括其他引文——如雪莱诗的重复出现），就存有作者刻意比照、呼应并置的经营匠心。但是，这样两种时空的交错穿插，作者走笔写来，却很少把笔墨停滞在过程的交代上，而是直接把一个个转换的场景和一段段“情感结果”“摔”给读者，至于过程中起承转合的逻辑关系，则完全由读者用自己的想象填充。读者在阅读中享受到的，是一种跳跃的快节奏感和大色块感，有时仅有寥寥几笔的人物、场景，也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比如伟向那个张瞎子拜

师学艺的故事，在书中所占篇幅很少却牵一发而动全身，时代感、命运感、人性挣扎等等俱浓缩在这个小色块里，东一跳西一闪的，始终揪动读者的阅读关注。这种大色块、大跳跃、大写意式的笔路，应该说是“与时俱进”的，相当适合这个“讲究速度的时代”的阅读习惯。所以此书在叙述中跳脱着一种鲜活的生气，音调很年轻，画面有蒙太奇感，剪切得很痛快。许多篇章段落读来，忽而迂回忽而跌宕，情绪被撩到高处又嘎然而止，相当过瘾。

应该说，我以为此书在阅读中让读者感到最亮眼、最炫目之处，恐怕是书中繁复众多的、非有深厚的双语功力和亲历经验而不能掌握、提纯的那些新巧夺人的细节。比方，那一段让人忍俊不住的六七十年代中学生学英语的汉字口诀：“‘来’是‘康马’(come) / ‘去’是‘狗’(go) / ‘是’是‘爷死’(yes) / ‘干什么’‘娃的豆’(what to do) ……”就不是凭空可以想象出来的。还有，书中的洋教授把《红楼梦》《三国演义》《西游记》这些中国古典名著，称为《红匣子的梦》《三个王国》《西方旅行》，就是真正浸淫在真实的西方院校生活的双语语境中，才可能捕捉到的细节。又如齐伟植送意外怀孕的女儿蘑菇去堕胎的那个场景，环绕诊所的抗议人群那些对话；也包括预约送披萨到家却不愿开门而被披萨公司用电话追钱的细节；犯错的华人教授王树基按“中国办法”上门找“代理院长”拉关系的片断……等等，这些都是从真实鲜活的美国生活场景里提取的本原性的有机养料。这些别致的细节成了充盈全书的血脉骨肉，大大增加了人物、场景的质感，也是使得《他乡故国》在众多有“留学生文学”之名而无西方生活实感之“实”的流行作品中，显得木秀于林、独树一帜的地方。

这，其实是近年来所谓“新移民文学”的一个全新的趋向：海外的华文文学，已经逐渐走出了以往那个“外来者”“边缘人”的猎奇、旁观的视角——包括曾经走红一时的某某在纽约、某某在曼哈顿等等之类的流行作品，那种夸饰的“天堂”“地狱”之论，其实是还没有真正融入西方主流生活，完全（或始终）是美国真实生活的“局外人”（Outsider）之故。《他乡故国》所呈现的生活场景，就大大不一样了。书中人物一举手一投足，从人物关系到





情节关节，从对话到表情，都与书中那个真实的美国院校知识分子的生活场景，呈现一种如鱼得水、水乳交融的关系，写来自然真切，却不带任何“主流中人”的成功炫耀感（而上述那一类流行作品，虽为“局外人”，其“成功”模式，却处处显露种种媚洋媚富的炫耀之心）。那几个大学教授之间相处、到校长家打高尔夫球的片断，那种有别于华夏风味的美国式“校园政治”的着墨，真是让笔者这个同为美国大学的“校园中人”，心有戚戚焉！与那段作者着墨很多、从一开始就很抓人的伟与周老师的若隐若现的恋情相比，我更喜欢齐伟植去华盛顿开会，误打误撞在自己订好的客房里邂逅另一个同样叫苏珊的女人的那段罗曼蒂克故事。写来巧合却合情合理，落墨很轻笔触却很重。读到苏珊因造访他而飞机失事骤逝一节，因有“两个苏珊”的误置，读者在那一个阅读预期落空之中受到猛然一击；苏珊的骤现骤殁，既是主人公生命天空中划过的一道闪亮的流星之光，也成为全书中最动人的一个场景片断，一个生命瞬间。

最后，最打动笔者的，当然是《他乡故国》这一书题所寄寓的深意——作为同命运者，从我们踏出国门的一刻起，这个“故乡——他乡”的错位、并置，及其融合、对峙，就成为我们生命中一个永恒的情结，一段无以摆脱的存在困境。它让我想到我喜欢了很多年、以前文字中也一再言及的奥地利作曲家马勒一百多年前说过的一段话：

“对奥地利人来说，我是个波西米亚人；在德国人眼里，我是奥地利人；就整个世界而言，我是犹太人，所有的地方都勉强收留了我，但没有一个真正欢迎我的地方，我是一个没有国籍的人。”

这段话，其实是理解被历来乐评家认为晦涩深奥的马勒音乐的一段入门台阶。完全可以这么说，马勒音乐中常常被人们讨论的那些主题——关于人性的“异化”（metamorphose）、“变形”（transfiguration）与“净化”（purification），就是从这样一种自我认同的两难抉择中来的。——正是这样一种自我身份认同的两难抉择与两难悲哀，从另一方面看，恰恰开拓了人性的全新可能性、视野的全新向度。在今天全球化的时代，这样一种全新的

人性感受和视野向度，超越了地域、种族、血缘的限制，其实反而是对人性本身、生命本身的一种超越，一种拯救。《他乡故国》其实是写出了或触及了这种自我的超越和救赎需求的——虽然还触及得不够深、不够细。对于当今海内外华文界，作者王瑞，或许还是一个“簇新的”名字，但从书中“要出手时就出手”的大刀阔斧的落笔风格来看，作者其实已经在中、英双语中耕耘有年了。此书的叙述真切透现出作者捕捉细节、切割场景的笔墨才情。笔者作为一位遥隔北美东西岸却文思相通的一位亲近朋友，对作者王瑞兄的笔耕前景，是寄予厚望与期待的。我也诚挚希望读者会像笔者一样，能够拿起《他乡故国》就不肯放手，一如追逐沧浪潮头，直追到滩头海涯方能释卷。

末了，说到超越与拯救的主题，仿照本书借用《双城记》的对立并置句式，我也引用一段对立并置的西哲老话来结束本文——这也是讨论马勒音乐的人们常常喜欢引用的：“那试图拯救自己生命的，必将失去他的生命；那将失去生命的，他的生命将被拯救。”（引自《路加福音书》）

2007年4月12日

于耶鲁澄斋



这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
这是贤明圣世，也是愚妄之时；
这是光明的季节，也是黑暗的日子；
这是希望的春天，也是绝望的冬季。
我们财运双全应有尽有，我们一无所有家徒四壁；
我们飞向天堂，我们堕入地狱。

——译自（英）狄更斯《双城记》

两条小路伸向荒草丛中，
我选了向西的那条就不能向东。

.....

我选了人迹罕至的那一条，
结果一切都变了样子！

——译自（美）罗伯特·弗洛斯特《没有走过的路》



伟常常想回忆起第一次见到周雯瑶时的情形。

那天孙教务领他办完手续，说是顺便领他到教员办公室转转。伟的印象是教员室里很凌乱。七八张办公桌上堆满了杂物，办公室正中间摆着一个取暖的煤炉，炉子上坐了一个洋铁皮大水壶，水壶边上靠着两个铝饭盒，另外还晾着一双不知是谁的老棉鞋，几缕雾气冉冉而起，使这屋里充满了一种难以名状的气味。伟的第一个感觉是想扭头出去。可就在这时，她从堆积如山的练习簿里探出头，朝伟和孙教务的方向先是纳闷地蹙了蹙眉，继而又笑着点点头。不知为什么，伟觉得这个人似曾相识，姣好的面容里透着善意和关切。伟当时还不知道，他的眼前是师大的一道风景。

“这是周老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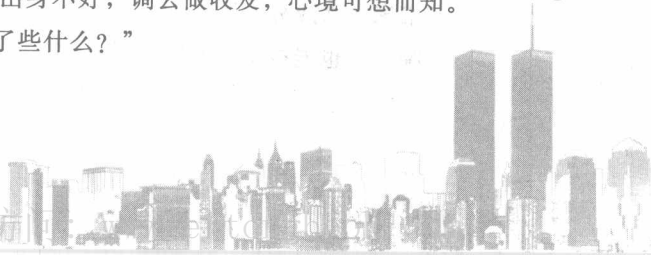
“这是小齐，临时在阅览室帮几天忙，关老师产假休完，他就走人。”孙教务说。

“你好！”周雯瑶更为灿烂地笑了笑。

“您……您好！”伟觉得声音卡在干燥的喉咙里。

伟从中学毕业已经整整一年了。同届的同学部分去了乡下。伟是独子，得以留城。当时留城是很惹人羡慕的。可伟宁愿去下乡，和大家一起多好！坐火车可以不买票，问起来，说是知青就行；还可以呼隆一窝蜂地去赶乡集，听社戏，串村过寨，偷鸡杀狗。现在可好，终日搁浅在家里，不到十八岁的他还要经常和街道的老头老太太们在一起搞政治学习，搞公共卫生，搞计划生育，搞……想起这些，伟就心烦。白天就这样了，到了晚上还要看母亲“苦大仇深”的脸。母亲齐绣暄曾是科研院的第一个女工程师，颇有过一段风头甚猛的日子，如今由于出身不好，调去做收发，心境可想而知。

“伟伟，你一天在家都做了些什么？”





“你总可以把米饭先做好吧？”

“你一点正经事不做，一点打算也没有，将来怎么办！”

妈妈一下班，就絮叨个没完没了，伟烦透了。其实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伟似乎对母亲的感情有了一点变化：虽然母亲的各种行为做法依然如故，但在伟的眼里，母亲的整个线条变得柔和了。每天吃晚饭，是母子俩唯一在一起的时候。伟伟妈别的都能凑合，但晚上这一顿饭，是绝对不能含糊的。晚七点，伟伟家的小方桌上，总是要摆上至少是一荤、一素、一汤。然后一定要母子俩一同进餐。为这事伟没少跟妈妈怄气，在别人家，孩子根本就不用上桌，端着碗，想哪吃哪吃，隔壁刘家孩子还端到外边吃呢。

“我能到我房间里去吃吗？”伟问过很多次。

“不行！”妈妈总是斩钉截铁。

可是最近，伟似乎有点渴望和母亲在一起，吃饭的时候，不经意腿碰到母亲的身体，伟竟有点口干舌燥的感觉。

伟对于父亲陈仲庭只有一个模糊的印象，高高的个头，单薄的身板。伟五六岁的时候，有一天，父亲走了就再没回家。后来，伟在填无数的家庭情况调查表时，父亲一栏总是空的。说起来让伟抬不起头的事真不少，譬如刚上初中时，在妈妈的威逼下，伟穿上她的一条旧裤子。虽说妈妈已做了一点改造，前面开了一个小口，但还是很快被班上那几个好事之徒识破。当伟被膀大腰圆的王建国提溜到讲台上，当众展示他的裤子是从旁边而不是从前面开口时，伟恨不得变只蚂蚁，钻到地缝里去。但这些事比起父亲不明不白的失踪，就算不上什么了。总之伟觉得自己挺倒霉，生到“红五类”家里是不敢想了，但起码生在一个中农、上中农、职员、店员家也行啊。

一天，伟带了家庭情况调查表回来，发现许多地方不知怎么填，好容易等到妈妈回来。

“妈，父亲……怎么填？”

“不填，空着。”

“咱家什么成分？”

“嗯……也能空着吗？”

“不行，老师说成分必须填！”

“就填资本家吧。”妈妈尽量作出若无其事的样子。

“我不敢。”

“毛主席不是说，出身不由己，道路可选择么？”

“我——不。”伟噤着。

“那，这样吧，外公解放前也是教授，你填自由职业者吧。”

闲极无聊，一天伟从妈妈的书架上找到一本外文书，看了看，看不懂，就试着用字典翻译。他先用德汉大字典，对不上号，又用英汉大辞典，竟然能拼出点意思。伟一时激动得不能自己。这本书似乎叫做《两个城市的故事》——母亲后来说标准汉译应该是《双城记》。伟觉得开头那句话真是耐人寻味：“这是最好的时代，也是最坏的时代……”伟决心坚持读下去，像破译一份密码一样去读。

从某种意义上说，伟把自己目前的状况看得和被囚禁没有什么两样，这部貌似天书的《双城记》里似乎埋藏着通向自由的玄机。齐绣暄看到儿子突然狂热地学起英语，有点担心，但更多的是感到欣慰。儿子终于懂了，学有一技之长，将来一定会派上用场。想到这里，齐绣暄就觉得鼻子酸酸的。

伟伟的外公齐兆儒“文革”前在国务院参事室做参事，“文革”初受了一些罪，后来上了毛主席的保护名单，被转移到外地休养。最近听说又要搞政协了，放老先生们到各地走走，名曰考查。外公到古城后，有意多停几天。齐老先生见到女儿、外孙，寒暄没几句，就发现伟伟的头又埋进书里。

“伟伟呀，不是都不用上学了吗？你在用什么功呢？”外公问。

“我在看书。”

“我知道你在看书。你在看什么书？”

“《双城记》。”伟头都没抬。

“伟伟读的是原文，爹爹。”齐绣暄及时加上一句。

“好！我的孙子有志气！了不起！”齐老先生兴奋地直拍桌子。

临走那天，外公把伟伟叫到跟前，一边摸着伟伟的头，一边递给他一封

封信。

“伟伟呀，你能刻苦学英语，外公很高兴。不过……”外公停了停。



“学外语呀，这样可不行，这样下去要变成聋子哑巴。前两天，在你们省里开会，碰见我早年的一个学生， he 现在是这里师大的校长。我给他写了一封信，请他在方便的时候，在外语系给你找个事做做，主要目的是接触一些专业教员……”

“爹爹，您还是老思想，现在哪兴这个！”齐绣暄打断父亲。

“你不要管，我不能让伟伟像你一样，学成聋子哑巴英语！”

于是，伟拿了外公的信，找了师大常校长，然后被孙教务带到外语系。



二

凌晨三点，齐伟植总算抵达华盛顿特区朗诺的里根国际机场。此次出行，本来是想借开年会之际，散散心，可一到旧金山机场，他就预感到这次出游不大会很顺利。飞往华盛顿特区的3404号班机起飞时间应是晚上八点，到七点十分，登机口的服务人员，一边告诉旅客，这架班机要延误，因为飞3404班的机组，还在另一架飞机上，一边又催着旅客赶快登机。“小姐，要晚多长时间呢？”齐伟植问。

“根据已知消息，大约两个小时。”

“那为什么不让旅客在外边等？”

“我们八点下班，也就是说这个登机口八点关门。”

“但让乘客在机舱里闷两个小时……”齐伟植摇着头，半是自言自语，半是对着服务小姐说。

“喂，你是干什么的？请让开，不要妨碍我的工作！”服务小姐突然显得不耐烦了。“岂有此理！你们置旅客的利益于不顾，我作为旅客连问问都不行？”

一向好息事宁人的他，只觉有一股火“噌”的一声直冲脑门。可是不等他把话说完，只见四个保安人员朝这个方向快步走来。

“有什么麻烦吗？”为首的一个问道。

服务小姐朝齐伟植站的方向瞥了一眼。

齐伟植侧过身，却见保安们已四下散开，随时准备扑上来。

这简直……到美国快二十年了，还从来没有碰上这种事情。他们想干什么？莫非还敢动粗吗？齐伟植想到这儿，真想跟他们大闹一场，可转念又一想，这次出来，不就是为了图个清静吗？何必为这点小事动肝火？这么想着，他就没再出声。

“请出示你的机票。”为首的保安神色严肃地问道。

齐伟植把机票递了过去。看到齐伟植的一等舱机票和联航优等乘客的证书，那保安脸上的表情缓和了一些。

“先生，您刚才的行为已经妨碍了民航的正常运行，我们本来应该终止您的旅行，但念您是我公司的优等乘客，又是初犯，我们决定不予追究。请您赶快登机，祝您旅途愉快！”

这样开始的旅途怎能愉快？齐伟植就这样被“送”上飞机，然后和几百个乘客一起在地面上等足两个小时，才等来了姗姗来迟的机组人员。齐伟植从包里拿出一本书，翻了翻又放下，便头靠椅背，闭目养起神来。这是他担任文理学院代理院长以后第一次出门远行。

四十四岁的齐伟植，六个月前被任命为文理学院的代理院长。记得他当时正在国内省亲，那天他坐在灯下，手捧着一杯新茗正陪老母亲拉家常，教务长一通电话打到家里。

“伟植，你们招来的杜宾院长昨天正式向校长提交了辞呈。”教务长说。

齐伟植曾主持文理学院院长招聘委员会，记得那天当他把委员会的推荐名单送到教务长办公室时，教务长看了一眼名单，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

“伟植呀，这次要招不到人，你可得给我去顶着。”

“行！”知道是开玩笑，伟植便口中敷衍着。

谁曾想，他们好不容易招来的杜宾，上任才三个月就自己炒了自己的鱿鱼。

“伟植，还记得三个月前，你我在办公室的谈话吗？”

“哦……”伟植想说那只是句戏言呀。

“好了，肯特校长和我希望你能帮忙，临时去文理学院顶几天。与此同时，我会马上组织招聘正式人选。”





“教务长，我的资历太浅……”

教务长听他这么说，哈哈大笑起来，“知道你不想当，所以呀，你最合适！”

后来，齐伟植听说，他出任代理的确是让学院上下都大跌眼镜，因为明里暗里争这个位子的人多的是。其实，齐伟植压根不想当这个差。他天生不善于，也不喜欢跟人打交道。到美国以后，他前些年忙着读书，这些年忙着教书、写书，与其他人，甚至家人都很有隔膜。前年升了教授，他心想，该歇口气了，谁想到又被捉来“做官”。他本来是想多花些时间陪陪家人，恪尽一下为夫、为父的职责的。

今年是齐伟植和苏珊·亨潇结婚十周年。他们像大多数夫妻一样，经历了热恋、平静，到了现在这样一种意兴阑珊的状态。说好听点，他们是彼此已经习惯，说不好听呢，他们已彼此疲倦。最近国内传来一句顺口溜：“握着老婆的手，好像左手握右手。”齐伟植听到以后，不禁笑出声来。“真他妈形象！”他说。他们的女儿蘑菇，今年上高二，正处于仇视一切、反叛一切的年龄。人们都说，这一阶段对孩子的成长极为重要，学好学坏就在这几年。苏珊在百里之外的C大教书，以前周末回来，最近一段说是与人合作写书，只能两周甚至一个月回来一次，女儿的事更是不闻不问。从他们结婚以后，蘑菇的所有家长会和其他活动都是他当爹的去，蘑菇的同学和老师都以为她生长在单亲家庭呢。这不闻不问还在其次，苏珊一回来总要跟女儿吵得鸡飞狗跳。昨天蘑菇回家宣布说，她今后不弹钢琴了，要用学钢琴的钱去学霹雳舞。苏珊一听就炸了。

“等你出了这个家门，你想学什么学什么。现在对不起，因为我出钱，这钱只能用来学钢琴。”

“为什么？”

“就因为我是你母亲，我在养活你，所以我说了算！”

“你根本没有养活我！学钢琴的钱从来也是爸爸替我交的。”

“爸爸的钱就是妈妈的钱！”

“你真是个蛮不讲理的母狗！”蘑菇突然口出脏话。

“你他妈才是母狗！”母亲毫不示弱。

本来齐伟植不想介入，现在听着实在不像话了，才出来说话。

“你们怎么这么没大没小。蘑菇你怎么骂你妈妈！”

“好，好，你们联合起来对付我。我现在就走！看见你们我就恶心！”说着，蘑菇摔了门就哭着跑出去了。

“你看看，简直无法无天了。都是给你宠坏了。”

“你怎么能这样说？教育孩子你就没有一点责任？扪心自问，你对教育这孩子究竟做了什么？”

这下可捅了马蜂窝，苏珊一跃而起，拍着桌子，历数齐伟植的种种不是，直说得声泪俱下。控诉完毕，苏珊也摔了门出去了。

一家三口，转眼间就走了两口，只剩下齐伟植一人面对一桌没人动过的晚餐。快到半夜时，女儿打来电话。

“爹地，你好吗？”

“我挺好。”齐伟植心里一热，眼前浮现出女儿天真的小模样儿。

“就你一人在家吗？”

“是啊。”齐伟植一边回答着，一边感叹与女儿的心灵感应。

“爹地，你为什么还和她在一起？”

“和谁在一起？”齐伟植明知故问。

“那母……那女人！”

“孩子，你还小，许多事还不懂，其实今天妈妈也是为你好。”

电话那头出现了一阵沉默。好一阵后，蘑菇才又说：

“爹地，我想在劳芮家住几天。”劳芮是蘑菇从小学就开始的朋友。

齐伟植刚想反对，想到刚才家里发生的那一幕，就答应了。

“也好，爹地刚好也可以出去开个会。明天我把你的盥洗用具和换洗衣服给你送去。”

“不用，爹地，明天放学以后，劳芮陪我回去取。”

“好，那你早点睡吧。”

“你也快去睡吧。爹地，我爱你！”

“我也爱你，孩子！”是啊，要是蘑菇今晚不来个电话，这觉就没法睡了。他知道苏珊是不会主动打电话的。那样做不就表示认错了吗？在她苏珊·亨瀚的字典里哪里有“错”这个字！想着想着，齐伟植就迷迷糊糊睡了过去。

